



澳大利亚民众：尽快把迫害元凶江泽民绳之以法

【明慧网】（明慧记者华清悉尼报道）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六日下午，法轮功学员在澳大利亚悉尼最繁华的商务区域之一的耀柯街上（York St, Wynyard Park）展示真相横幅，声援中国法轮功学员控告迫害元凶江泽民，呼吁制止中共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的罪行。主流社会民众在下班路上驻足了解真相，签名支持法轮功学员反迫害，并希望尽快把迫害元凶江泽民绳之以法，结束这场惨无人道的迫害。

悉尼市民：我们要帮助把迫害元凶绳之以法

克里斯女士和阿利斯泰尔先生（Kris and Alistair）了解了迫害真相后感慨地表示：“太让我们震惊了，中国警察局是干这个用的？抓好人，迫害人民！我们一定会去查询更多有关信息，让我们的朋友都知道这个骇人听闻的消息，帮助尽快把迫害元凶江泽民绳之以法，结束这场残酷的迫害。”他们拿了资料，要回去告诉更多的人。

社会学工作者为惨烈迫害而落泪

从事社会学工作的马里亚纳女士（Mariana Jankvic）看到横幅上



■ 澳大利亚民众签名支持法轮功学员反迫害，并希望尽快把迫害元凶江泽民绳之以法，结束这场惨无人道的迫害。

的真相，惊呼：“天哪！这是真的吗？”当她了解到法轮功学员仅仅为了按照“真、善、忍”做更好的人，就受到中共如此惨烈迫害时，她哭了，“这太让我伤心了。他们（中共）是在杀害自己的人民，他们为什么要这么杀人？”

马里亚纳女士表示，要把中共非法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器官牟取暴利的罪行告诉她所有的朋友，一定要去帮助制止这残忍的迫害。

华人学生：我要帮助制止迫害

在悉尼麦考瑞大学（Macquarie University）就读计算机管理的廖李国先生了解了法轮功正在中国无辜受迫害的真相后，非常难过。他说：“我简直不能面对人类这么残酷的被杀戮、而且是以这么残忍的酷刑去折磨人。”

临走前，廖先生还分别在声援中国法轮功学员控告迫害元凶江泽民和反“活摘”的征签表上签名。他表示，一定要把这么残暴的事实 在社交网站上告诉他的亲朋好友，努力做些事情来帮助制止迫害！◇

四川百余名警察集体“三退”

【明慧网】中共前党魁江泽民利用中共的整部国家机器，发动的这场对信仰“真善忍”的法轮功群体的残酷迫害，在全世界法轮功学员持之以恒的讲真相及大陆海内外善良民众的支持下，越来越难以维系。以前迫害法轮功的各地警察，现在纷纷要求脱离中共。

下面这则小故事就是最近在四川某地发生的。

十月末的一天，家住东北的法轮功学员老梁给四川某地警察打电话讲真相。接电话的是一个声音很浑厚的男子，老梁告诉他已经有二亿多人都“三退”（退出中共党、团、队组织）保平安了，问他：“入过团吗？”他说入过。“戴过红领巾吗？”他说：“戴过、戴过，我还入过党呢！你赶紧给我都退了吧，我早就想退，不知道上哪退，这回

太好了！”于是老梁给他起了化名做了“三退”。

这位警察紧接着说：“我们都是警察，我身边还有这么多人还没退呢，你也给他们退了吧！”

老梁说：“好吧！请他们都报上名来，声明退出的是什么组织。一个一个来。”于是警察们就轮番向老梁报出姓名……最后一统计，共有 104 人声明“三退”，其中 98 人是党员。◇

贵阳警察对法轮功学员非法抽血 行动诡异

【明慧网】近期，贵阳各地警察仍在对法轮功学员进行非法强制抽血，抽血过程伴有绑架、抄家、恐吓等。作案的警察声称是奉上级指示。至于是什么指示？来自什么上级？警察不说，行为甚是诡异。

2015 年 10 月 26 日下午 4 点左右，贵阳市沙冲路派出所和桃园路社区居委会（原电厂居委会）、沙冲路街道办事处三家联合出动多人，以派出所肖顺兵为首，用收快件的名义，逐个敲开贵阳电厂法轮功学员家的门，他们带着法轮功学员写

的控告江泽民的诉状副本，以核实为由，对法轮功学员吴地启（音）、梁正荣、黎光秀、邬金玉、胡世贤、严佩琴（音）、张桂兰等七人非法审问，并强行打针抽血。

10 月 20 日下午 3 点左右，贵阳法轮功学员高庆玲刚走出家门，就被水口寺社区人员马美静和一男的拦住，马美静说找高庆玲有事谈话，趁高庆玲不防的情况下，两人按住她强行抽血。

10 月 21 日，贵阳市兴关路派出所强行把七十多岁的法轮功学员

赵宋英绑架到兴关路派出所，冉姓所长和胡姓副所长对赵宋英软硬兼施逼迫抽血，还追问是谁帮赵宋英写的控告江泽民的诉状，谁给打印的等。最后赵宋英被迫抽血后，才被放回家。

10 月 23 日，兴关路派出所强行把法轮功学员艾娟拉到派出所暴力抽血。

法轮功学员吴清英、周丽英也被小河平桥派出所警察强制抽血。

这诡异的抽血行动，背后究竟隐藏了什么不可告人的秘密？◇

贵州警察执行的是哪家法律？

十月以来，贵州各地警察以调查“诉江”名义不断骚扰法轮功学员，并强制给法轮功学员抽血，有的抄走私人物品，有的绑架学员，有的几个警察强行按住法轮功学员抽血。警察说是执行上级命令，有的直接说是验 DNA。

对以上情况广大民众一定觉得匪夷所思。

其一，按常识，调查“诉江”状中的内容应该到参与迫害的监狱、劳教所、看守所、单位、法院、检察院、社区、居委会、610 机构去调查，并且控告的是江泽民，应该去调查江泽民才是；

其二，宪法规定，公民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有提出批评、建议的权利，对其违法行为有提起控告、举报的权利。作为执法人员的警察理应保护控告人的合法权利，人身安全。然而，贵州警察非但没有保护控告人的合法权利，反而进入控告人家中骚扰、抄家、绑架、强行抽血；

其三，警察未出示任何法律依据，未有任何相关手续进入依法起



■ 国际社会来自不同领域的专业人士经过严谨的调查取证和核实，先后出版了三本颇具权威性的著作——《血腥的活摘器官》、《国家掠夺器官》和《屠杀》，详尽地证实了中共有系统地组织虐杀法轮功学员，强行活摘他们的器官贩卖。

诉人家，抄走私人物品，绑架起诉人，并未经本人允许强行抽血，侵犯公民人身权利，这与歹徒何异？

其四，海外出版的三本颇具权威性的著作——《血腥的活摘器官》、《国家掠夺器官》和《屠杀》，详尽地证实了中共有系统地组织虐杀法轮功学员，强行活摘他们的器官贩卖。中国的军队、医院、法院、公安、监狱、看守所、劳教所等形成一条龙操作，对被关押的法轮功学员抽血验 DNA，建器官配形数据库，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器官牟利，至少已有 6 万 5 千名法轮功学员被活体摘取器官。

2014 年大陆各地发生了对法轮功学员强制抽血事件，其中以贵

州、辽宁居多，主要手段是在大街上、或闯入法轮功学员家里强制验血或收集唾液盗取 DNA。

而今年十月以来，贵州各地警察不顾国际社会对中共活摘器官暴行的强烈谴责，以调查“诉江”为借口，再次对贵州各地法轮功学员强制抽血，且全国唯有贵州在大量对法轮功学员强制抽血，似乎在进一步证实山东威海海军 404 医院曾介绍的“活体肝来自贵州”；海外曾报导贵州两位法轮功学员及一位流浪汉被活摘器官。

作为警察，应以执行国家法律、维护人民的根本权利为己任，请问你们执行的是哪家法律？维护的是什么人的利益？◇